

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，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4 日以通讯形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罗攀峰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连续 8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公司拟变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实际业务和市场情况确定审计费用。

本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；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,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,根据市场薪酬水平、高管岗位价值等因素,结合公司发展实际,对高级管理人员中副总经理及以上人员的基准年薪进行评估与调整。

本议案经公司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 8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3 票回避。

关联董事罗攀峰先生、朱玲先生和曾纪才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(星期一) 15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

表决结果: 11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0 票回避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;
- 3、第四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7 月 5 日